

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院办〔2024〕14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成立 全面推进与北大合作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为切实推动《浙江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支持建设浙江外国语学院合作协议》落实落细，将合作打造成为省校合作的样板，三至四年实现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大提升，实现“外语名校”建设目标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全面推进与北大合作工作专班，具体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张环宙

副组长：张 梁、严齐斌、柴改英、徐 勇、毛振华、姚 曼

成 员：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学生处、人事处、战略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学科办、国际处、计财处、公管处、合作处主要负责人，相关学院行政主要负责人。专班办公室设在校长办公室。

专班在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，负责系统谋划，推进具体合作项目落实落地。组长根据工作需要，组织主持工作例会，会议通报相关工作推进情况，研究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

专班办公室适时与校纪检监察室协同开展工作推进情况督查督办，确保工作高质量推进与完成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4年4月29日